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-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（2016 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-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及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-定期报告相关事宜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。该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已经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已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指定报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大公报》上刊登了年度报告摘要，同时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年度报告正文。

该议案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2 日